上犹县妇联2023年度妇女儿童发展事业

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根据《落实要求全面落实妇女人均1元钱工作经费的通知》（赣市妇字〔2014〕2号）文件要求，特设县级妇女儿童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纳入县级财政预算。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主要内容：

支持本县妇女儿童事业发展，主要用于妇女思想政治引领工作、妇女儿童维权、巾帼志愿服务等工作。

实施情况：

1. 思想引领。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活动；开展“送奖到基层”、走访慰问先进典型等活动。
2. 妇女儿童维权。常态化开展婚姻家庭纠纷大排查。
3. 巾帼志愿服务。组织巾帼志愿者广泛深入开展基层治理、双创、文艺宣传、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等各类志愿服务活动。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预算8.00万元，实际支出5.1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64.10%。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总体目标为加强妇女的思想引领，解放思想，开拓创新，加大法律法规宣传力度，在增强妇女的素质和能力基础上，切实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全面提升妇女在经济、政治、社会和家庭中的地位，为我县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全面和谐发展贡献巾帼之力。阶段性目标与年度总体目标保持一致。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开展妇女儿童发展专项经费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了解妇女儿童发展专项经费项目财政支出使用情况和管理情况、项目组织和实施情况，检验项目投入是否达到预期目标，总结经验，分析问题，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坚持真实、科学、公正的原则；坚持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的原则；坚持绩效评价贯穿于事前、事中、事后的原则。

2.绩效指标体系及标准。指标体系包括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部分，在参考上犹县财政局《2022年度县直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评办法》给出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充分考虑妇女儿童发展专项经费项目涉及的目标要求，重点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设计，其中“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尽量做到量化。

3.评价方法。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议法等进行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采用查阅凭证和资料、听取相关人员的情况介绍、到实施实地考察等形式开展考评。根据考评情况，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整理、汇总分析，进行评分，最终形成综合性书面报告。

1.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3年度） |
| 项目名称 | 2023年妇女儿童发展事业专项资金 |
| 主管部门 | 上犹县妇女联合会 | 实施单位 | 上犹县妇女联合会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0 | 8 | 5.136 | 10  | 64.19 | 5 |
| 政府预算资金 | 0 | 8 | 5.135542 | — | 64.19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加强妇女的思想引领，解放思想，开拓创新，加大法律法规宣传力度，在增强妇女的素质和能力基础上，切实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全面提升妇女在经济、政治、社会和家庭中的地位，为我县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全面和谐发展贡献巾帼之力。 | 主要用于妇女思想政治引领工作、巾帼志愿服务、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等工作，但未及时支付费用。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工作支出不超预算 | ≤8万元 | 5.14 | 7 | 7 |  |
| 社会成本指标 | 社会成本 | ＝0元 | 0 | 7 | 7 |  |
|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 生态环境成本 | ＝0元 | 0 | 6 | 6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推进免费婚检人数 | ≥2000人 | 2256 | 14 | 14 |  |
| 质量指标 | 妇女儿童维权案件结案率 | ≥95% | 95 | 13 | 13 |  |
| 时效指标 | 巾帼志愿者服务按时完成率 | ≥95% | 95 | 13 | 13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保证专项工作完成情况 | ＝100% | 100 | 8 | 8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妇女之家”建设工作覆盖率 | ≥95% | 95 | 8 | 8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改善人居环境，和谐社会氛围 | 提升 | 基本达成目标 | 8 | 8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 6 | 6 |  |
| 总分 | 100 | 95 |  |

本次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00 分，评价等级为“优”，项目开展的总体情况优秀，推进了全县妇女发展工作良好氛围，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为上级文件要求项目，根据《落实要求全面落实妇女人均1元钱工作经费的通知》（赣市妇字〔2014〕2号）文件要求，设立县级妇女儿童发展专项经费项目。

（二）项目过程情况

1.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性情况分析

项目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2.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项目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建立了监控机制，并采取监控措施。

（三）项目产出情况

完成宣讲活动、妇女维权、巾帼志愿服务等计划要求，群众满意度高，社会评价好。

（四）项目效益及满意度情况

项目实施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进一步促进了妇女儿童事业进步发展，为推动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主要经验及做法

严格按照文件要求，财务人员和各部室相关人员配合进行调研，并全程做好项目资金使用过程的跟踪和监督。

2.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不够均衡。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

六、有关建议

针对预算编制及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建议努力做好专项资金的管理和服务工作。要加大项目资金管理力度，合理安排预算资金，保障项目资金的使用，提高资金使用率；要加大跟踪管理力度，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率。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